

# 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9月29日，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单位开展自主环境保护验收指南》（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11月18日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对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组根据《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起点桩号-0+089位于京良路橡胶坝下游，终点桩号2+166位于张家场橡胶坝上游，涉及河道总长2.26km。主要内容为：河道清淤长度2.26km，清淤量85052.86m<sup>3</sup>，坡面护砌7处，位于京良路桥下河道左岸堤防；恢复表流湿地2.69万m<sup>2</sup>。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9年2月21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的复函（房环函[2019]13号）。2019年3月6日取得了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房山分局《关于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征求意见的复函（市规划国土房函[2019]22号）。2019年12月31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京房山发改（审）【2019】91号）。

项目于2019年7月9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房环审[2019]0034号）。2020年4月30开工建设，2021年4月15竣工。

房山区水务局 刘宝 陈永龙 李宇昆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245.5751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90.38 万元，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的 15.3%。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施工过程中基本按工程设计内容进行施工，但实际工程量部分发生变化。工程实际建设主要内容及变化情况见表 1、工程实际工程量见表 2。

表 1 工程实际建设主要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与环评时一致
1	治理及清淤长度	km	2.26	一致
2	坡面护砌	处	7	一致
3	新建表流湿地	m <sup>2</sup>	26900	一致

表 2 工程实际工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程量	变化量
1	清淤工程	m <sup>3</sup>	77419	85052.86	+7633.86
2	土方开挖	m <sup>3</sup>	211.86	97.45	-114.41
3	土方回填	m <sup>3</sup>	122.48	43	-79.48
4	运弃土方	m <sup>3</sup>	89.38	54.45	-34.93
5	C30F150W4 砼基础厚 200cm	m <sup>3</sup>	34.75	14.50	-20.25
6	C30F150W4 砼侧墙厚 200cm	m <sup>3</sup>	41.28	18.02	-23.26
7	芦苇	m <sup>2</sup>	8961	8961	0
8	千屈菜	m <sup>3</sup>	4342	4342	0

曹邱 刘军 陈永龙



9	水葱	m <sup>3</sup>	4361	4361	0
10	荷花	m <sup>3</sup>	9221	9221	0

注：工程量增减原因为京良路桥下岸坡护砌工程的长度及坡度根据现有地形进行适当调整工程量相应增减。

综上，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工程基本按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落实及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3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投资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估算（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落实及变动情况
声环境	施工期	隔声屏障,部分施工设备安装减振垫等	10	12	已落实
大气环境	施工期	防扬尘洒水设备、围挡、遮盖粉状物料的篷布等	15	15	已落实
		淤泥除臭剂、防尘口罩等劳保用品	1	1.5	已落实
水环境	施工期	建材堆放防雨水冲刷措施（篷盖、围栏等）	2	2	已落实
		隔油沉淀池	8	9	已落实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垃圾收集装置、环卫部门清运	4	5	已落实
		施工渣土、底泥清运	10	12	已落实
水土保持	工程措施		55	4.6	已落实（整理绿化用地）
	植物措施			108.13	已落实（包括种植水生植物、植草护坡、种植沙地柏）
	临时工程			21.15	已落实（铺设碎石道路）
合计			105	190.38	--

### 四、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及调试效果



工程已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良好。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和实际调查情况，本项目建设不存在重大的环境问题，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都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污染治理措施效果明显，工程质量良好。工程建设和运营期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调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

根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表和验收工作组意见，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李忠平 刘洪 阮永成 李军

房山区小清河（京良路橡胶坝～张家场橡胶坝）水毁提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人员信息表

人员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张彦	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	张彦	13466579617	张彦
设计单位	李荣妮	邯郸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李荣妮	13161534297	李荣妮
施工单位	陈永龙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001002003	陈永龙
监理单位	博忠	北京燕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1391176567	博忠
环评单位	刘作兴	北京华夏博信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刘作兴	13716387287	刘作兴